

會計師查核(核閱)報告

本資料由 (公開發行公司)巨擘科技 公司提供

『該公司毋需出具個別財務報告』

日期	民國	104	年	第	4	季
事務所名稱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郭紹彬 邱琬茹
查核日期	105/03/25			查核類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欲強調某一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積虧損4,492,766仟元。其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達671,856仟元，負債總額亦超過資產總額275,300仟元。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擬採行改善之對策，已於財務報表附註十二.10敘明。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四年及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0970037690號

(104)金管證審計第1040030902號

郭紹彬

會計師：

邱琬茹

中華民國一○五年三月二十五日